## 扬中市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指挥部办公室文件

扬攻坚办交办〔2024〕 37 号

## 关于对扬子河部分时段水质黑臭问题 交办的通知

市市政园林工程处, 城管局:

近期,省生态环境厅第一专员办对2022年以来交办我市的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整改情况进行了集中核查,核查发现仍有问题未彻底整改到位。扬子河、建中河河水黑臭问题交办后,仅采取了加强水草清理、定期生态补水等治理措施,周边污水收集管网不健全、雨污混接等根源性问题尚未解决,导致扬子河、建中河等河道部分时段依然黑臭,河面仍有大量漂浮物。根据《关于进一步做好2023年第一专员办交办问题整改工作的通知》(镇污治指办〔2024〕44号)文件要求,请你单位高度重视,立即组织开展整改工作。

- 一要制定整改方案。重新评估整改方案,制定近期和远期整改工作计划,尽快推动问题彻底解决。相关整改方案于6月12日前报市攻坚办(见附件2)。
- 二要落实整改举措。要进一步明确工作目标、完成时限和具体责任人,对重点问题采取领导挂钩推进等形式,高位督导推进,

确保问题整改工作切实取得实效。

三是完成整改目标。要根据方案要求,做好水质改善工作,消除黑臭现象,做到生态环境问题整改彻底到位。

联系人: 杨鑫玉 联系电话: 15205284682

